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 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迪卡”）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迈迪卡	是	2,100	2017/7/12	2018/7/12	2019/1/1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37%
		222	2017/11/2	2018/7/12	2019/1/1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3%
		470	2017/11/21	2018/7/12	2019/1/1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6%
		830	2018/6/21	2018/7/12	2019/1/1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7%
合计	-	3,622	-	-	-	-	28.23%

2、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补充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迈迪卡	是	2,070	2018/7/18	2019/1/1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13%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迈迪卡持有公司股份 128,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28%，本次补充质押 20,7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6.13%，占公司总股本的 4.88%。迈迪卡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后，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28,319,994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30.28%。

4、其他说明

迈迪卡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未来其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19 日